

2018 年滨湖新区决算公开有关情况的说明

一、滨湖新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2018 年，市本级对我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总计12166 万元，其中：税收返还 50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544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6214 万元。

二、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2018 年，区级一般债务限额4.1344亿元，余额4.0843亿元，专项债务限额2.51亿元，余额2.51亿元。区本级新增政府债务 23250 万元，其中：外债转贷收入 550 万元，专项债务 22700 万元。用于滨湖新区吴杜村土地收储、北田村庄，盐河故道通航项目建设。

三、“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合计15.5万元，比年初预算少12.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3.4万元，比上年多3.4万元，根据《中共衡水市委关于王景武同志率衡水市经济合作代表团访问新西兰和澳大利亚的请示》（衡呈字[2018]17号）文件要求；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6.4万元，比年初预算少15.6万元，比上年

少15.59万元，公务接待费5.7万元，比年初预算少0.3万元，比上年多5.62万元，因2018年比2017年接待次数及天数多，区级因公出国（境）人次数1个；公务车购置数量0辆，公务用车保有辆2辆，国内公务接待4批次（个），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个）；国内公务接待15批次（个），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个）；

整体来看，区级2018年度“三公”经费总支出及各项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均有明显减少，剔除特殊政策因素，较上年决算数也有明显下降。

四、区级行政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据2018年度区级部门决算汇总数据显示，2018年区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44.6万元。

五、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据2018年区级部门决算汇总数据显示，2018年区本级政府采购规模达到6622万元，比上年增加4381万元。同比增长195.4%，节约资金154万元，资金节约率为2.27%。其中：货物类采购规模661万元，工程类采购规模319万元，服务类采购规模5642万元。随着财政支出规模扩大，政府采购规模也随之增长。采购意识显著增强，应采尽采，采购规模逐年增加。各部门做到应统尽统，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数据更加准确、完善。

六、绩效预算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年来，紧紧围绕省市绩效预算管理的各项改革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决策部署，全面启动预算绩效管理，狠抓绩效目标管理、强化绩效评价，大力提升基层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较好完成。

1、严抓绩效目标质量。年初将 24 项重点支出绩效目标指标模板发送区级各部门，组织部门进行对标学习和交流借鉴。

2、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建章立制，明确要求。研究执行了《关于做好 2018 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滨湖财[2019]38 号）加强部门绩效自评，2018 年，区级除涉密部门外，24 部门共评价预算项目 547 个。

3、积极构建预算绩效管理支撑体系，规范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全过程管理流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标准体系。

4、积极构建预算绩效管理责任体系，建立责任的约束制度，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实行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的政策调整挂钩。

5、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① 项目基本情况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是我国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关系我国城镇居民“老有所养”的根本保障。

全面建成公平、统一、规范、可持续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与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等其他社会保障政策相配套，充分发挥家庭养老等传统保障方式的积极作用，更好保障参保城乡居民的老年基本生活。

②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项目实现程度，考核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绩效，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进一步促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资金项目的顺利实施；

③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综合评定衡水滨湖新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75.5分，绩效等级为良。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